# 首例野保"预防性"公益诉讼案一审胜诉

自然之友:尚未取得最终胜利

■ 本报记者 武胜男

近日,因为绿孔雀,云南省 红河干流戛洒江投入近一亿元 的水电站工程就此停建。记者经 了解发现,这起案件是由环保组 织自然之友发起的全国首例野 生动物保护"预防性"公益诉讼。

#### 等待三年的一审判决

2017年3月,时任中国科学 院西双版纳植物园工作人员的 观鸟爱好者顾伯健在云南省玉 溪市新平县证实当地有绿孔雀, 并发现其栖息地地处于在建的 红河(元江)干流戛洒江一级水 电站的淹没区。

经实地考察调研后,自然之 友和几家环保组织得出结论,此 地是中国现存绿孔雀最大的种 群和最完整的栖息地。

11月6日,昆明中院受理自 然之友诉戛洒江一级水电站项目 承包方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新平开 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平公 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 设计院")环境污染责任纠纷一案。

历时三年,2020年3月20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 做出一审判决:

"被告新平公司立即停止基 于现有环境影响评价下的戛洒 江一级水电站建设项目,不得截 流蓄水,不得对该水电站淹没区 内植被进行砍伐:

对戛洒江一级水电站的后

续处理,待被告新平公司按生态 环境部要求完成环境影响评价 后,采取改进措施并报生态环境 部备案后,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视具体情况依法作出决定:

由被告新平公司向原告自 然之友支付为诉讼产生的合理 费用8万元。"

#### 水电站环评报告被疑不专业

据可查资料显示,新平公司 提交《云南省红河(元江)干流戛 洒江一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 书》(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 书》)后,在2014年得到云南省环 境保护厅(现云南省生态环境保 护厅)的批复。

该水电站配套有清库工程, 将砍伐河道两边的树木、道路修 (改)建,这些行为还将危害生长 在此区域的国家一级保护植物 陈氏苏铁,并对红河流域仅存 的、尚保护较为完整的干热河谷 季雨林生态系统造成极大破坏。

自然之友认为,《环境影响 报告书》未经科学调查,缺乏实 地调研,在无事实证据和科学依 据的前提下,主观认定项目建设 不会对绿孔雀造成直接影响,属 于重大失实。

昆明设计院系新平公司的 股东之一,也是戛洒江一级水电 站的总承包方,对戛洒江一级水 电站的建设本身具有重大利益, 其做为戛洒江一级水电站《环境



戛洒江一级水电站施工现场(自然之友调研中拍摄)

影响报告书》的技术单位,难以 客观地评估该工程建设对环境 的影响, 且从报告书的内容看, 并未提及绿孔雀栖息地、苏铁、 季雨林、热带雨林等生态要素。

新平公司向昆明中院提交 的《环境影响报告书》也载明: "由于时间局限和野生动物特 点,无论鸟类还是其他隐蔽性更 强的其它的类群动物,均不可能 在短期内通过实地观察得到满 意结论,所以评价时综合对文献 资料和访问调查的结果进行分 析,最后得出结论。"

资料显示,陈氏苏铁在2015 年被正式列入世界苏铁名录。新 平公司认为,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书》编制和报告时陈氏苏铁尚 未被正式列入世界苏铁名录,因 此报告书尚未包含相关内容。

就《环境影响报告书》存在的 问题,记者致电昆明设计院,其表 示:"目前案件正在上诉期,判决 结果没有生效,不好做评判。"

新平公司称,2017年7月21 日原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向其发 出《关于责成开展云南省红河 (元江) 干流戛洒江一级水电站 环境影响后评价的函》,接到此 函件后,戛洒江一级水电站建设 项目于2017年8月停工至今,未 开展截流蓄水及清库工作。

因意识到绿孔雀栖息地及 保护措施等相关研究工作是一 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作,一两 年内无法研究出成果,存在较大 科研难度。同时考虑到戛洒江一 级水电站是否能继续建设仍属 未知,因此实际并未按函件要求 开展相关环境影响后评价。

#### 四家环保机构再次发声

对于昆明中院的一审判决, 自然之友则认为,此判决意味着, 对绿孔雀存在巨大威胁的戛洒江 一级水电站目前只是暂时停工, 并未被永久停工。此工程未来是 否会继续建设, 取决于生态环境 部根据新平公司完成的环境影响 后评价之后做出的决定。

多家环保组织和社会公众 努力多年的绿孔雀保卫战,尚未 取得最终胜利。除非该项目未来 重新选址,或者大幅度调整防止 生态破坏的措施,否则从客观上 来说将无法消除项目建设对于 绿孔雀栖息地的损害。

3月25日,自然之友联合山 水自然保护中心、野性中国、阿拉 善 SEE 基金会向生态环境部发出 建议函, 恳请生态环境部依法撤 销《关于云南省红河(元江)干流 戛洒江一级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 书的批复》和《关于责成开展云南 省红河(元江)干流戛洒江一级水 电站环境影响后评价的函》,让戛 洒江一级水电站永久停工, 切实 保护绿孔雀在中国最后一片面积 最大、最完整的栖息地。

## (上接 08 版) -

捐赠支出:9.38 亿元(截至3 月25日17时,32831.72万元已 根据捐赠意向拨付;截至3月24 日17时,累计发放捐赠物资折 合人民币约 6.10 亿元)

主要用途:资金根据捐赠意 向拨付,物资支持一线抗疫

#### 2.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捐赠收入·5.78亿元(截至3 月25日15时,"抗击新型冠状病 毒肺炎疫情专项慕捐行动"收到 和承诺捐赠款物累计达 5.78 亿 元。其中,捐赠资金达4.73亿元, 已入账的捐赠资金 4.72 亿元:物 资价值 1.05 亿元)

捐赠支出:3.97 亿元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湖北和 上海抗疫(累计使用资金 2.94 亿 元;累计完成物资捐赠价值 1.03 亿元)

## 3.重庆市慈善总会

至 3 月 23 日 15:00, 累计接收款 工作 物 269.922.510.80 元)

捐赠支出:2.5 亿元以上(截 256,935,902.00 元)

抗疫, 主要通过委托相应慈善 会、疫情防控指挥部实施

## 4.山东省慈善总会

捐赠收入:2.3 亿元以上(截 其中资金支出 9646.5 万元,物资

至3月24日24时,累计接收资 金 23409.58 万元。物资除外)

捐赠支出:2.3 亿元以上 (资金)

主要用途:拨付 23165.87 万 元,用于支持湖北省黄冈市疫情 防控工作。捐赠资金已于3月25 日全部拨付到位

# 5.河南省慈善总会

捐赠收入:1.9亿元以上(截 至 3 月 25 日、累计接收款物 19456.14 万元。其中资金 13357.22 万元,物资价值 6098.92

捐赠支出:1.8 亿元以上(累 计支出款物 18362.51 万元,其中 资金 12263.59 万元,物资价值 6098.92 万元)

主要用途:在河南省新冠肺 炎疫情防控指挥部的领导下,防 疫款物陆续拨付新冠肺炎疫情 捐赠收入: 2.6 亿元以上(截 防控一线。主要用于河南省防疫 107229183.4654元。其中,接受资 出物资价值 11758.129459 万元。

#### 6.江西省慈善总会

捐赠收入:1.3 亿元以上(截 至 3 月 23 日 15:00, 累计支出 至 3 月 24 日 15:00,接收款物累 计 13372.81 万元。其中资金 抗疫为主,通过地方慈善会、医 主要用途:支持湖北和重庆 11868.95 万元,物资折价 1503.86 院进行执行。

> 捐赠支出:1.1 亿元以上(捐 赠款物支出累计 11150.36 万元,

支出 1503.86 万元)

主要用途:除定向捐赠外, 根据江西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指挥部统一安排拨付

# 7.贵州省慈善总会

捐赠收入:1.2亿元以上(截 至3月24日17时, 共筹集捐赠 款物 12605.34 万元。其中接收捐 款 10538.39 万元,接收捐赠物资 价值约为 2066.95 万元)

捐赠支出:0.9 亿元以上(捐 赠款累计已拨付9508.51万元; 累计发放物资价值约为 1841.12

主要用途:以贵州为主,部 分支持湖北。通过拨付到慈善 会、相关部门实施

# 8.四川省慈善总会

捐赠收入:1亿元以上(截至 3月25日17:00, 共接收用于新 冠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 49311367.6754 元)

捐赠支出:近1亿元

主要用途:以支持四川地区 北抗疫工作

#### 三、红十字会系统 1.中国红十字总会

捐赠收入:5.59 亿元以上(截 万元)

至 3 月 24 日 17 时,接收款物 55991.45 万元。其中,接收资金 49851.47 万元;接收物资价值 6139.98 万元)

捐赠支出:5.1 亿元以上(剩余 计划安排使用资金 4830.85 万元)

主要用途:1. 支持湖北医院 (武汉为主);2. 用于其他省份疫 情防控;3.购买防控物资;4.用于 防控一线医务人员人道救助

## 2.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

捐赠收入:2.1 亿元以上(截 至 3 月 24 日 17:00 时, 本级累计 募集接收款物合计 21458.104740 万元,其中:捐款 9699.525281 万 元,物资价值 11758.579459 万元)

捐赠支出:1.9 亿元以上(截 至 3 月 24 日 17:00 时,自治区红 十字会本级累计支出捐赠款物 合计 19541.782943 万元, 其中: 支出捐款 7783.653484 万元,支 款物总数的 91.07%)

#### 3.广西红十字会

至 3 月 23 日,累计接收款物价 值 21378.05 万元, 其中: 捐款 13912.63 万元,物资价值 7465.42

捐赠支出:1.8 亿元以上(累 计支出社会捐赠款物价值 18312.36 万元, 其中: 资金 10846.94 万元,物资价值 7465.42

主要用途:主要用于支持广 西和湖北抗疫,款物主要拨付到 各地红十字会和医院

#### 4.贵州省红十字会

捐赠收入:1.9 亿元以上(截 至3月24日16时,本级累计接 收款物 19465.18 万元,其中资金 4312.03 万元,物资价值 15153.15

捐赠支出:1.9 亿元以上(累 计支出 19167.65 万元,其中资金 4097.59 万元,物资价值 15070.06

主要用途: 以贵州防疫为 主,兼顾湖北

## 5.浙江省红十字会

捐赠收入:1.4 亿元以上(截 金 57917815.79 元,物资价值 累计支出捐赠款物占接收捐赠 至 3 月 24 日 24 时,本级累计接 收款物 14233.54 万元,其中资金 主要用途:支持内蒙古、湖 9939.43 万元,物资价值 4294.11 万元)

> 捐赠支出:1.4 亿元以上(累 捐赠收入:2.1 亿元以上(截 计支出款物 14141.55 万元,其中 资金 9832.71 万元,物资价值 4308.84 万元,包括部分本级储备 物资)

> > 主要用途:疫情防控